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微信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曲尉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茜列席。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指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亏损 1,693,920,058.60 元，2023 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95,314,827.40 元。考虑到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和实际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分红政策和发展情况。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战略目标、业务经营和市场拓展计划，在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力争 2024 年度经营

情况较 2023 年大幅改善，积极向好。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湘潭产投产兴及关联方2024年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步步高集团及关联方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